# 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 采购文件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7月30日

# 第一章 响应邀请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就<u>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u>(项目名称)进行<u>竞争性谈判</u>(采购方式)采购,兹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名称: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
- 2. 项目预算: 8 万元
- 3. 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 4.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起至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建设项目通过终验为止。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在国家密码管理局公告(第 42 号)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试点机构目录》内。
-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4.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 5. 本次采购供应商不可兼中"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密码应用方案编制服务"项目。

###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 获取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 2. 获取方式:在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通知"栏自行下载

### 四、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 1. 递交响应文件开始时间: 2024年8月7日 09:20
- 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8月7日 09:40
- 3.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65 号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心一楼 1232 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 六、其他事宜

1. 供应商应提供下列资格证明材料:

《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 2. 有下述情形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 (2)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 3. 考察或答疑

本项目不组织集中勘察及答疑,供应商如对采购需求有疑问,请咨询 采购单位联系人。

- 4.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5. 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65 号

联系人: 骆老师、孙老师

联系电话: 025-68505818、68505990

6. 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有变动或修改,请及时关注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通知"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采购文件

- 1. 采购文件组成
- 1.1 采购文件由响应邀请、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采购需求、合同条款、附件等组成。
- 1.2 采购的最小单位是包。采购数量及技术要求中未分包的,供应商对要求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不得部分响应;采购数量及技术要求中已经分包的,应当以包为单位响应。
- 2.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

交易中心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采购公告发布媒体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 二、响应文件

- 3. 响应
- 3.1 供应商应当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 3.2 采购文件如果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方案的,供应商可以提交备选方案,否则,不接受备选方案。
- 3.3 供应商应逐一说明产品品牌、型号、产地、性能参数。
- 3.4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46 号)规定的,应提供第一章响应邀请"其他事宜"中要求 的证明材料,否则不享受相应政策。
- 4. 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货币、技术标准和编制
- 4.1 供应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4.2 供应商应使用人民币报价。
- 4.3 供应商所使用的技术标准应遵循国家最新标准及规范。

5.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5.1响应文件的商务部分

商务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有资格参加采购活动投标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 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采购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 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 (1)★响应函(响应申请及声明);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3)★《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 (4)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资料。
- 5.2. 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
- 5.2.1 技术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对报价表中的产品或服务的详细说明,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 5.2.2 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 5.2.3 提供的技术如与采购文件要求有不符之处,应逐条说明其差别之所在。
- 5.2.4 响应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技术资料、文件和有关证明,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 5.3 响应文件的价格部分
- 5.3.1 供应商应对清单中的产品或服务分别报价,每一项产品或服务 仅接受一个价格。
- 5.3.2 报价应包含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试、验收交付之前保管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服务、技术图纸资料、人员培训、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

- 5.3.3 供应商的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增加费用、降低质量的理由。
- 5.4. 响应文件的其他部分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

- 6. 响应文件有效期
- 6.1 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六十日内有效。
- 6.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效期截止之前,交易中心可要求供应商同意 延长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提交。
- 7. 响应文件递交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密封递交,未密封的将被拒收。

8.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撤回或修改其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或修改其所递交的响应文件。

### 三、开标、评审与确定成交供应商

- 9. 开标
- 9.1 交易中心在本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 (磋商、谈判除外)。
- 9.2 供应商授权代表携带身份证参加开标会,不参加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9.3 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按以下方式处理:
- (1) 只有两家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评审小组将与递交响应文件的 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或磋商,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评审确定成交供 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
- (2) 只有一家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将视情与该供应商进行单一来源协商或重新组织采购。
- 10. 评审
- 10.1 评审组织

- 10.1.1 评审由交易中心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评审小组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供应商人对响应文件中有关内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成交供应商,编写评审报告。
- 10.2 评审程序
- 10.2.1 供应商资格审查

评审小组依据采购文件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

####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时按照无效报价处理:

- (1) 不具备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2) 属于第一章响应邀请中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10.2.2 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0.2.2.1 评审小组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响应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 10.2.2.2 实质性要求是指本采购文件中带"★"的内容。
- 10.2.2.3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评审小组将予以拒绝。

### 10.2.2.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报价处理:

- (1) 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章;
- (2) 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7) 响应文件含有交易中心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8) 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或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未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10.2.2.5 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按以下方式处理:
- (1) 只有两家的,继续评审或予以废标;
- (2) 只有一家的,与该供应商进行单一来源协商或予以废标。

### 10.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并将废标原因通知所有供应商:

- (1) 所有供应商均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
- (2) 所有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均未作实质性响应;
- (3) 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 10.2.4响应文件的进一步评审
- 10.2.4.1 评审小组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进一步评审,如有计算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将按以下原则予以修正:
- (1)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修正数字表示的金额;
- (2)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只有 在评审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总价为准,并修 改单价。
- 10.2.4.2 评审小组按上述原则修正后的价格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10.2.4.3 评审小组可以对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进行修正,但这些修正不能影响任何供应商的排名。
- 10.2.4.4 供应商应根据评审小组要求,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澄清、

说明或者补正,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0.2.4.5 评审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采用竞争性谈判或磋商方式采购的,评审小组分别与每家供应商进行 谈判或磋商,供应商根据谈判或磋商情况,在评审小组规定的时间内 提供经授权代理人签字确认的最终报价。

#### 10.3 评审方法和标准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11. 确定成交供应商
- 11.1 评审小组在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对供应商进行排序。报价相同的,按照递交响应文件的先后排序。
- 11.2 评审小组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并在"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 四、签订合同

- 12. 签订合同
- 12.1 自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交易中心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
- 12.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交易中心可以按照供应商得分排序,依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成交供应商无故不签订合同的,将被拒绝参加交易中心的所有采购活动。
- 12.3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交易中心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货物或服务,且追加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 五、投诉和诚实信用

- 13. 投诉
- 13.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分别在采购公告、采购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交易中心提出书面投诉。超出规定期限的投诉、未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或不能证明其权益受到损害的供应商的投诉不予受理。
- 13.2 供应商在有效投诉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环节的投诉。
- 14. 诚实信用
- 14.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交易中心和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 18.2 供应商不得以向交易中心工作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 谋取成交。
- 14.3 供应商提出书面投诉必须有理、有据,并对投诉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不得虚假和恶意投诉,不得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投诉、干扰采购活动正常进行。
- 14.4 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建设遵循标准

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GB/T39786-2021)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测评要求》(GM/T 0115-2021)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测评过程指南》(GM/T 0116-2021)

《江苏省政务信息化项目密码应用与评估备案指南(试行)》(苏密局字(2019)43号)

《政务信息系统密码应用与安全性评估工作指南》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量化评估规则》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高风险判定指引》

#### 2. 项目背景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实施条例》《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结合南京市招标投标的现状,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拟运用先进技术手段,新建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商用密码管理条例》《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管理办法》等要求,为切实保障交易系统安全,采购人拟开展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深入查找密码应用的薄弱环节和安全隐患,分析面临的风险,充分发挥密码应用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的支撑作用,提升信息系统密码应用防护水平。

### 二、产品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単位	产品属性
----	----	----	----	------

1	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密码应用安全 性评估服务	1	项	服务
---	-------------------------	---	---	----

#### 三、服务内容

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交易系统建设项目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

(1) 提供密码应用解决方案评估

根据被测系统的定级情况,依据相关政策法规,结合各业务应用系统的密码应用实际需求,从系统现状分析、安全风险及控制需求分析、密码应用需求分析、密码应用总体方案设计、密码应用详细设计(包括密码产品、算法、技术、服务在物理和环境、网络和通信、设备和计算、应用和数据安全的详细实现)、设计符合性检查等层面对密码应用解决方案进行评审和技术审核,提出针对性的建议,以确保信息系统更好地规划设计密码应用,出具《密码应用方案评估报告》。

(2) 提供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根据《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GB/T 39786-2021),从物理和环境、网络和通信、设备和计算、应用和数据安全、管理制度、人员管理、建设运行、应急处置等方面进行测评,并根据评估情况,给出完善上述系统密码应用安全的合理化建议,结合量化评估准则,输出测评结果,出具《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

(3) 协助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结果备案

针对上述两项评估内容,协助采购人填写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备案表,配合采购人完成向属地密码管理部门备案工作并得到采购人认可。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交易系统主要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	-------	------

南京亦会是一个大学的,他们就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业务流程管理系统	业务流程管理系统包括以下功能: 1. 招标计划。 2. 项目信息。 3. 标段登记。 4. 委托代招标登记。 6. 场地公告/资格预审公告。 8. 招标约。 7. 招标会上/澄清答疑。 9. 投标标。 10. 开标。 12. 评标。 13. 重标标。 14. 中标。 15. 定定结别知告。 16. 拟标标中中果出市。 17. 中标和报告。 19. 书面同网异常。 20. 招标说。 21. 招标说。 21. 招标说。 22. 异诉。 23. 投诉。 24. 合言履妇档。 25. 合言履妇档。 26. 档案统设置。
	智慧在线编标系统	智慧在线编标系统包括如下内容: 1.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模版管理。 2. 招标文件编制。 3. 工程量清单编制。 4. 评标办法(资格审查办法)编制。 5. 图纸上传。 6. 具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编制内容智能校核、检查分析功能,智能校核无误后可生成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并在线签章。 7. 提供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打印,支持打印设置。 8. 具备历史项目引用功能。

投标文件编制工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包括如下内容: 1. 导入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 2. 根据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模版自动匹配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模版。 3. 按自动匹配的模版编制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同章节的相同数据项进行关联,保持一致。 4. 商务标编制。 5. 经济标编制。 6. 技术标编制。 7. 支持生成 PDF、OFD、信创文件三种格式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文档,并支持预览查看。 8. 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制作完成之后,提供自动检查功能。 9. 支持生成只读不可修改的、各文件合并唯一的电子文件,并对投标文件进行 CA 加密和数字签名。 10. 提供批量打印,支持打印设置。 11. 提供文件预解密功能。
开标系统	与已有南京市智能开标大厅实时对接,辅助实现投标文件导入、解密、开标结果公布等。支持在开标系统中完成远程开标功能。开标系统提供招标人(招标代理)、投标人,见证人、监管人员等不同身份人员登录,并按各自身份完成各自职责,包括以下功能: 1.在线签到。 2.公布投标人名单。 3.投标文件解密。 4.参数抽取。 5.公布开标信息。 7.系统通知。 8.开标异议。 9.招标失败。 10.开标记录表。 11.开标结束。 12.项目信息同步。

智能辅助评标系统主要包括组建专家委员会、评标准备、资格预审、评标、定标、辅助评审功能的需要。

#### 1. 组建专家委员会

与交易系统交互资格预审、评标、重新评标(复议)、定标等各类委员会成员数据,同时支持对专家信息进行获取、增加、删除、修改等操作,具备帐号密码生成、签到、身份确认、回避确认、保密等功能。

#### 2. 评标准备

(1)对投标报价、投标清单进行算术性校核及符合性、合理性检查; (2)以评标标准和方法为依据,列出投标文件相对于招标文件的所有偏差,并进行归类汇总; (3)核实投标人和项目负责人的资质和资格、经历和业绩、在建工程和信用状况等方面的情况; (4)分析比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5)生成评标准备工作相关报表。

#### 3. 资格预审评审

具备《电子招标投标系统技术规范》所要求的功 能。

#### 4. 评标

具备《电子招标投标系统技术规范》所要求的功 能。

#### 5. 定标

满足票决法和集体议事法两种评审方法的要求。 具备定标报告编辑、签署和提交功能。

具备向公共服务平台监督通道提供定标报告数据的功能。

#### 6. 辅助功能

具备查看开标记录、评标办法、工程量清单、答疑 说明文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报告的功 能。

具备发起、查看和接收质询、澄清、表决等事项。 具备竞争性评审和重大偏差评审功能。

具备各评审节点的重置功能。

具备答辩的发起和响应功能。

具备评审过程中相关内容的比对功能。

具备根据信息公开要求交互公示数据的功能。

具备复议、重新评审的功能。

具备交易政策法规库管理功能。

#### 智能辅助评标系统

CA 兼容	按照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 CA 兼容互认的统一部署,对接省 CA 互联互通管理平台,兼容现有USBKey 介质证书的使用,实现现有 Ukey 方式的数字证书可集成在系统统一认证中进行使用。构建 CA 兼容平台,实现多种形式的身份核验、身份认证、数字签名验证、电子签章、可信时间服务、证书管理、投标文件加解密等功能,可对接全国主要 CA 供应商。 支持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和后期加解密等功能的延展。系统预留相关接口。
-------	---

#### 四、项目实施要求

#### 1. 测评过程要求

#### (1) 测评准备

通过需求沟通调研对密评的组织实施流程、时间节点等基础信息进行 沟通审核,确认服务需求和工作需求。

#### (2) 方案编制

按照评估准备实施的工作要求,与业务研发运维部门技术团队和保障团队沟通评估所需基础素材、文档等必要信息,指导编制并形成测评方案。

### (3) 现场测评

在系统真实环境下进行测评,以评估密码保障是否安全有效,密码使用是否合规、正确、有效,并通过评测发现系统存在的安全隐患和风险,提出可行性完善建议。

### (4) 出具报告

根据测评要求,出具评估报告、整改建议,明确具体措施、效果要求。

### 2. 测评内容要求

### (1) 测评系统范围

本次参与测评的系统: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交易系统。

### (2) 密码技术应用测评

主要包括物理安全密码测评、网络安全密码测评、主机安全密码测评、应用安全密码测评、数据安全及备份恢复密码测评。测评验证不同安全等级信息系统的商用密码应用是否达到具有相应安全等级的安全保护能力,是否满足相应安全等级的保护要求。

### (3) 密钥管理测评

检测信息系统密钥管理各环节,包括对密钥的生成、存储、分发、导入、导出、使用、备份、恢复、归档与销毁等环节进行管理和策略制定的全过程是否符合要求。

### (4) 安全管理测评

对制度、人员、实施和应急等四个方面安全管理的测评,指导并协助 采购人建立及完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管理制度以及和商用密码相关 的系统运维管理制度。

(5) 形成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相关报告

针对被评估系统编制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报告按照国家密码管理局要求包含的内容编制或参考模板编制。协助采购人认清风险,查找漏洞,找出差距,提出有针对性的加强完善密码安全管理和防护建议,指导并督促采购人现场信息系统供应商按照要求改进进行整改落实。

#### 3. 交付物要求

《密码应用方案评估报告》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

#### 4. 人员要求

为了保证本次测评项目的实施质量和工期,供应商应安排1名具备一定信息安全技术能力、项目管理能力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测评能力的人员担任项目负责人,除项目负责人外,工作组至少由4名具备商用密码测评能力的人员组成。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必须具有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成绩合格证明。

供应商应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组织项目团队,严格遵循项目要求,合理安排人员投入,项目组主要成员不经采购人允许不得随意更改。否则,采购人有权作为违约处理直至终止合同。

### 5. 保密要求

- (1)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供应商在进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过程中,需依法承担保守秘密的义务,采取严格、有效的内部保密制度和措施,加强保密教育,避免无关人员获悉相关保密信息。
- (2) 未经采购人同意,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包括但不限于眷写、复印、拍照、录音、录像等任何方式复制工程相关文件、图纸、配置信息等,不得以任何形式泄露服务工作产生的信息。
- (3)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在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过程中须使用专用的计算机终端、存储介质等设备,不得使用其他计算机设备进行相关操作。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完成后所产生的文件、图纸资料等应立即交还采购人,不得私自留存。

- (4) 合同履行期间,供应商应当对知悉的采购人信息以及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供应商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项目完成后,供应商仍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所有数据、文档等内容承担保密责任。
- (5)供应商应当选派道德品质好、责任心强的人员参与本项目,供应商应当与参与本项目的人员签订有关保密承诺,明确参与人员在项目实施期间及离职后的保密责任。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章制度,服从管理。
- (6)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未能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导致失泄密的,将被追究法律责任。
- (7)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违反保密义务的,供应商应赔偿采购人据此遭受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采取补救措施所产生的的费用、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第三方的违约金等其他费用)。

#### 6. 知识产权要求

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供应商负全部责任。

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形成的文件、数据 材料、成果,采购人享有全部的知识产权,供应商就项目文件仅具有在本项目范围内的使用权。项目结束后,供应商如需使用前述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引用项目文件或采购人提供的与项目相关的文件,在项目文件的基础上进行衍生创作等,均须经采购人书面同意。

### 7. 服务要求

- (1)供应商提供 7×24 小时响应服务。及时进行电话、邮件及远程 网络支持,需要现场支持时,工作时间内供应商需在1小时内安排专业人员到达现场处理。
- (2)服务期内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密码安全的实际需求,提供相关密码技术咨询支持服务,协助采购人为完成信息系统整改提供科学、合理、有效的建议并及时跟进服务。
- (3)根据采购人需求,供应商对年度内采购人需要再次测评的系统提供复测测评服务。
- (4) 合同期内,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更换不合格的项目负责人,供 应商不得拒绝,并必须保证更换后的项目负责人应当具备或高于更换 前人员的经验和资质。

(5)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产品)有关的技术资料。供应商应在项目完成时,将本项目所有文档、资料汇集成册交付给采购人,所有文件要求用中文书写或有完整的中文注释。供应商按采购人档案管理要求,向采购人提供装订成册的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

#### 8. 售后服务要求

在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生成后1年内,免费对采购人提供的 已测系统改造方案进行评估服务,免费对该项目的信息系统商用密码 应用方案进行评估服务。

#### 9. 服务保障和自罚承诺

- (1) 如果发生因供应商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或者其他工作失误,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 (2) 如因供应商投入人员过少原因,造成无法在承诺工期内完成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 10. 报价说明

- (1) 报价应包含与本次采购项目有关的所有费用。包含但不限于人员、设备、验收、售后服务、伴随配套服务等所有含税费用。同时,还应包含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 (2)供应商的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增加收费、降低服务质量的理由。
- (3) 供应商报价除包含采购文件中列明的项目外还应包括保障服务正常运行应当具有的物资和服务,对服务正常运行应当具有的物资和服务理解不一致的以采购人理解为准。

### 11. 培训要求:

从国家政策法规、国家密码标准、密码行业标准、密码要求规范等方面对采购人进行培训,重点包括密码应用要求、密码测评要求等,明确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的目的和意义,服务期间至少培训1次。

### 12. 评估时限

合同签订完成,供应商收到《密码应用方案》后 60 日内完成方案评估。具备测评条件后,接采购人通知,供应商 60 日内完成商用密码安全性评估。供应商应当在合同签订后至交易系统建设项目开展终验前完成商用密码安全性评估并协助完成备案。

### 13. 验收要求

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提交《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经采购人认可并报属地密码管理部门备案后,完成本项目的验收。

14. 分包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 15. 考核要求

供应商在服务期间利用系统评估开展商业行为的,一经发现每次扣除 10000元,超过3次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不予支付合同款项,并 追究相关责任。

项目负责人应定期参加采购人组织的例会及相关会议,如确实无法到场参加会议,须提前向采购人请假并获批准,否则,项目负责人不到场参加会议的,每次处以500元罚款,若参加会议迟到的(指超过开会时间10分钟及以上的),处以100元罚款。

### 五、付款条件

以采购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为准。

六、服务时间及地点

- 1、服务时间:自合同双方约定之日(即服务起始日,由双方签字盖章确认生效) 起至交易系统建设项目通过终验为止。
- 2、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特别说明:

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所有内容均为实质性要求,不接受负偏离,供应商须提供"完全响应承诺书"(参考格式详见采购文件-附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采购人: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供应商:

(以下称甲方) (以下称乙方)

住所地: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65号住所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提供<u>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交易系统(以下简称</u> <u>交易系统)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u>,服务内容详见采购文件和响应 文件。

### 第二条 合同价款

- 1.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_\_\_\_\_(大写)人民币。
- 2. 本合同价款包含以下内容:
- (1) 完成本服务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
- (2) 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
- (3) 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 (4)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
- 3. 本合同为总价合同, 合同执行期间总价款不变。

### 第三条 合同期限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交易系统建设项目通过终验为止。

### 第四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项目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以及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文件及 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五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

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 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第六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技术规格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 第七条 交付和验收

- 1. 合同签订完成,乙方收到《密码应用方案》后 60 日内完成方案评估。具备测评条件后,接甲方通知,乙方 60 日内完成商用密码安全性评估。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至交易系统建设项目开展终验前完成商用密码安全性评估并协助完成备案。
- 2. 验收标准: 乙方正式提交《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 经甲方认可并报属地密码管理部门备案后,视同本项目验收合格。

###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乙方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 第九条 合同款支付

-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 2. 付款条件:
- (1)项目合同签订后收到乙方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
- (2) 乙方交付全部评估报告,得到甲方认可并报属地密码管理部门备案,且交易系统建设项目终验后,甲方付清余款。
- (3)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 10 个工作 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拒付服务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10%违约金。
  - 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服务款的,每逾期1天甲

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10%。

- 3. 如乙方不能交付服务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
- 4. 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5%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3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 5.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款 10%的违约金。
- 6.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 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1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 7. 乙方在承担上述 3-6 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 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 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 8. 乙方响应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检测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响应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赔偿金。

###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 第十二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 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 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 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 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3. 诉讼/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 第十四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承诺履行合同, 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 本合同自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2. 本合同一式 份, 甲乙双方各执 份。
- 3.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 4. 乙方应与甲方签订《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安全廉洁承诺书》。

甲 方(采购人):南京市公共资源 乙 方(供应商):交易中心

(盖章) (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帐号:

签订时间: 2024年 月 日

# 第五章 附件

附件1:《响应函》(响应申请及声明)

### 响应申请及声明

致.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b>上入</b> 。	用水中五八头伽人勿丁也

根据贵方<u>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u>(项目名称)采购邀请,我方授权\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和职务)代表\_\_\_\_(供应商名称)提交响应文件,特声明如下:

- 1.我方的资格条件符合本次采购要求,我方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采购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 2.我方没有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以及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3.我方已详细审阅全部采购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放弃对采购文件任何误解 的权利,提交响应文件后,不对采购文件本身提出质疑。
- 4.一旦我方成交,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和响应文件严格履行合同,并保证按 承诺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 5.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 商,决不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 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
  - 6.与本次采购有关的联系方式:

地 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委托代理人姓名(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月日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14/31/11/2019	(0,1,2,0,0,0,0,0,0,0,0,0,0,0,0,0,0,0,0,0,							
本授权多	<b>经托书声明</b>	: 注册于	<u>.                                    </u>					(供应商
住址)的		(	供应	商名称)法	定代表人			_ (法定代
表人姓名、耶	只务)代表	本公司授	受权在	E下面签字的	的		(委托代	理人姓
名、职务) カ	内本公司的	合法代理	退人,	就贵方的_	招标投机	示交易系	统密码区	立用安全性
评估服务	(项目名称	)采购活	5动,	以本公司名	名义处理-	一切与之	工有关的事	事务。
法定代表	長人签字:							
委托代理	里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 3: 《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我公司	(供应商名称)
郑重承诺:	

本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包括: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_月日	-

附件4:《报价表》

报价表

项目名称: 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

序号	名称	报价
		(万元)
1	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密码	
1	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	
总价(人民币,大写)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 附件 5: 《实质性要求完全响应承诺书》 (参考格式)

# 实质性要求完全响应承诺书

南京	市公共贸	源交易中心	Ľ›:							
	(供应商名称)承诺:									
	我公司完	E全响应 <u>招</u>	标投标交	易系统	密码	应用	安全性	评估月	<u> 3务</u>	
(功	[目名称]	采购文件	"第三章系	<b>经购需</b> 求	Է" ⊏	中所有	了"实质	质性要	求"	0
	我公司对	上述承诺的	的真实性负	负责,如	口有点	虚假,	将依然	去承担	相应	责
任。										
							供应商	有名称	(盖)	章)
					日	期:		_年	_月_	_日